

荀子集解

掃葉山房石印

荀子集解
掃葉山房
石印
PDG

荀子卷第二

唐登仕郎守大理評事楊 倬 注

臣 王先謙集解

不苟篇第三

君子行不貴苟難說不貴苟察行如字名不貴苟傳察聽察名唯其當之為貴當謂合禮義也當丁浪反故懷負

石而赴河是行之難為者也而申徒狄能之申徒狄恨道不行發憤而負石自沈於河莊

我於河崖嘉聞而止之不從○盧文弨曰宋本正文負石上有故懷二字案文不當有或

負字本有作故懷二字者按者注異同於旁因誤入正文耳王念孫曰案呂錢本並有故

懷二字是也故字乃總貫下文之詞懷負石而赴河者負抱也○說內州注謂抱石於懷

中而赴河也韓詩外傳曰申徒狄抱石而沈於河是其證○鄒陽獄中上梁王書徐行負石

入海亦謂抱石也○盧未曉負字之義而誤以為負担之負故以懷字為不當有而並刪故

字劉台拱曰案服虔注書注亦曰殷之末世介士也高誘說山訓注亦曰殷末人然外傳

及新序並載申徒狄事其答崔嘉有共殺子胥陳殺泄治語據此言之則殷末人然外傳

非殷時人先謙案謝本從盧校刪故懷二字今案王說是仍從宋本增入然而君子不貴

者非禮義之中也○禮義之中時止則止時行則行不必枯槁赴淵也○揚子雲非屈原曰君

有時字子雲語見山淵平天地比○比謂齊等也莊子曰天與地卑山與澤平音義曰以平

本傳此約取之○地皆卑則山與澤平矣或曰天無齊形地之上空虛者盡皆天也是天地長觀比相隨無

是山澤平也○盧大弨曰張湛注列齊秦龍○龍合也齊在東秦在西相去甚遠若以天地

荀子集解

卷二 不苟篇

坤葉山房石印

入乎耳出乎口。未詳所明之意。或曰即山出口也。言山有耳口也。凡呼於一山。眾山皆應。

○盧文弨曰注末句。鉤有須。未詳自齊秦襲入乎耳出乎口。或曰山能吐納雲霧是有口也。

宋本作是以有口說。鉤有須。鉤有須。即丁子有尾也。丁之曲者為鉤。須與尾皆毛類。是也。

也。莊子音義云。夫萬物無定形。無定稱。在上為首。在下為尾。世人謂右行曲波為尾。今

謂之有須。故曰說之難持者也。惠氏棟樑本。引大元經。婦人唵鉤為說。謂鉤音拘。與須音

相近。唵鉤者。須出乎口也。案大元迎次。四堂有衣襦。男子目珠。婦人。鉤。范望及温公集注。

並無婦人須出乎口之說。且謂鉤與須音近。則唵鉤即唵須也。以說此文。卯有毛。曰胎卯

是為須有須矣。豈可通乎。今請鉤為拘。亦即惠氏之意。而說似較安。卯有毛。曰胎卯

之生必有毛。羽雞代鵠。卯卵不為雞。則生類於鵠也。毛氣成毛。羽。是說之難持者也。而惠

氣成羽。雖胎卵未生。而毛羽之性。已著矣。故曰卯有毛也。是說之難持者也。而惠

施鄧析能之。皆異端曲說。故曰難持。惠施梁相。與莊子同時。其書五車。其道舛駁。鄧析鄭

而戮之。蒙左氏傳。鄭駁欲殺鄧析。而用其竹刑。而云子。說設無窮之辯。數難于產。為政子產執

產戮之。恐悞也。○盧文弨曰。正文能之。俗本作能精之。然而君子不貴者。非禮義之中也。

盜跖吟口。名殺若日月。與舜禹俱傳而不怠。然而君子不貴者。非禮義之中也。吟口吟味

也。說苑作盜跖凶貪。○盧文弨曰。見說苑說叢篇。案韓詩外傳三。亦作吟口。與此同。郝懿

行曰。紫吟口。說苑作凶貪。此本必作貪凶。轉寫形誤。遠為吟口。楊氏據誤本作注。不知其

不可通耳。韓詩外傳。悞與此同。可知此本相傳已久。楊氏所以深信不疑。俞樾曰。吟蓋

之段字。吟口即吟。周易說卦傳。為吟。吟之屬。釋文引鄭注曰。謂虎豹之屬。貪冒之類。然

則盜跖吟口。乃以虎豹擬之。正論篇所謂禽獸行。虎狼貪也。先謙案後漢梁冀傳。口吟。然

言章懷注。謂語吃不能明了。吟口當與吟同。義盜跖吟口三句。與揚雄解嘲。孟軻雖連

意。建漢諸猶為萬乘師。故曰君子行不貴苟難。說不貴苟察。名不貴苟傳。○盧文弨曰。苟

文意近似。諸說皆非。故曰君子行不貴苟難。說不貴苟察。名不貴苟傳。○盧文弨曰。苟

間本作苟得。非。唯其當之為貴。詩曰。物其有矣。唯其時矣。此之謂也。詩小雅魚麗之篇

外傳亦作苟得。唯其當之為貴。詩曰。物其有矣。唯其時矣。此之謂也。詩小雅魚麗之篇

言雖有物亦須得

唯其當之為貴。詩曰。物其有矣。唯其時矣。此之謂也。詩小雅魚麗之篇

言雖有物亦須得

其時以喻當之為貴也。

君子易知而難狎。

坦蕩蕩故易知不比黨故難狎○郝懿行曰韓詩外傳二知作相和者接也。墨子經篇曰知接也。古謂相交接曰知。故後漢書宋宏傳貧賤之交不可

誤也。知者接也。墨子經篇曰知接也。古謂相交接曰知。故後漢書宋宏傳貧賤之交不可

忘羣書治要作貧賤之知是知有交接之義易知而難狎謂易接而難狎也。詩芄蘭篇首

章曰能不我知。次章曰能不我甲。毛傳訓甲為狎。蓋首章言不與我交接。次章言不與我

狎習也。說詳羣經平議。荀子以知狎對文。正本乎易懼而難脅。小心而志畏患而不避義

死欲利而不為所非。則捨之。交親而不比。親謂仁恩。比謂暱狎。言辯而不辭。辭足以明事。不至於

詩外傳二辭作亂。其義較長。此形諺。王念孫曰蕩蕩乎其有以殊於世也。有異。

君子能亦好。不能亦好。小人能亦醜。不能亦醜。君子能則寬容易直以開道人。道與不能

則恭敬縝紬以畏事人。縝與縝同。紬與紬同。謂自擗節敗損。小人能則倨傲僻違以驕溢人。溢不能則始嫉

怨誹以傾覆人。故曰君子能則人榮學焉。不能則人樂告之。小人能則人賤學焉。不能則

人羞告之。是君子小人之分也。分異也。

君子寬而不慢。廉而不剝。廉。稜也。說文云剝。剝。利傷也。但有廉隅。不至於刃傷也。

辯而不爭。察而不激。但明察而寡立而不勝。堅彊而不舉。雖寡立而不能勝。雖堅彊而不

立當為直。立字之誤也。為寡。文選字作直。寡字作寡。二形相。舉。○王念孫曰揚說非也。寡終莫之勝。虞翻曰勝。陵也。傳曰勝。乘也。乘亦陵也。管子侈靡篇得近者高而不崩。得人

者卑而不可勝謂卑而不可陵也此言君子雖特立獨行而不以陵人非謂人不能勝君子也此云云君子廉而不剛辯而不爭直立而不勝榮辱篇云辯而不說者爭也直立而不見知者勝也廉而不見貴者剛也此小人之所柔從而流恭敬謹慎而容不至於孤務而君子之所不為也足與此大互相證明矣而柔從而流恭敬謹慎而容不至於孤念孫曰紫揚說未確容之言裕也言君子敬慎而不局促綽綽有裕也非十二子篇脩告導實裕之義韓詩外傳作寬裕是容裕古字通注音皆以各為共入而五辨說也錢義亦其列也夫是之謂至文備言德詩曰温温恭人惟德之基此之謂矣温温寬柔貌

君子崇人之德揚人之美非諂諛也正義直指舉人之過非毀疵也○盧文昭曰宋本各舊

字元刻作善又舉人之過下宋本有惡字元刻無王引之曰案義讀為議韓詩外傳作正言直行指人之過言亦謙也韓策曰嚴遂政議直指舉韓傀之過是其證趙策臣傳作正

地非夸誕也與時屈伸柔從若蒲葦非懾怯也○盧文昭曰宋本各舊

子屈伸隨時之宜當其屈也柔從若蒲葦當其伸也剛強猛毅靡所不信○郝懿行曰屈

以義知當曲直曲直即屈伸又引詩言君子左宜右有然後總結之云此言君子能以義屈

信變應故也曲直當荀子之文往往反覆申剛強猛毅靡所不信○郝懿行曰屈伸

明欲令辭必達意不避重繇使人易曉也剛強猛毅靡所不信○郝懿行曰屈伸

以義變應知當曲直故也○文言曰由辯之不早辯也釋文曰辯苟作變禮記禮運篇大夫

死宗廟謂之變鄭注曰變當為辯是變與辯古通辯之言偏也儀禮鄉飲酒禮眾賓辯有

脯醢燕禮大夫辯受酬鄭注並云今文辯作偏是其證也變與辯通則亦有之此言君子之

能應者以義偏應也下文引詩曰左之左之君子宜之右之右之君子應之此言君子之

失其旨矣君道篇曰並遇變應而不窮變與並對大可知變之為偏也致士篇臨時接民

而以義變應義與此同先謙案此文變應與非相儒效王制君道諸篇言應變者不同即

而

而

院效宮園二篇事變得應。事變失應。君道篇應侍萬變。與此義亦異。以義變應者。以義變通應。寧也。義本無定。隨所應為通變。故曰變應。孔子言無適無莫。義之與此。孟子言言不必信。行不必果。惟義所在。正以義變應之謂。易繫辭。精義入神。以致用也。入神變也。致用應也。下言以義屈伸。變應增屈伸二字。而變應之義愈顯。不必如俞說。改讀至君道篇之變應。宋本作變態。此元刻詩曰左之左之。君子宜之。右之右之。君子有之。此言君子能以

義屈信變應故也。詩小雅裳裳者華之篇。以能應變。故左右無不。得宜也。○盧文弨曰。此言君子下一本有之字。

君子小人之反也。與小人相反。○盧文弨曰。此段君子大心則天而道。小心則畏義而節。天而道。謂合於天而順道。○盧文弨曰。正文則天而道。韓詩外傳四。作即敬天而道。王念孫曰。天而道三字。文義不明。當依韓詩外傳作敬天而道。與畏義而節對文。楊注失之。

知則明通而類。類謂知。愚則端慤而法。愚謂無機智也。見由則恭而止。縱也。或曰止禮也。言恭而見閉則敬而齊。謂閉塞道不行也。敬而喜則和而理。憂則靜而理。皆當其理。○謝有禮也。見閉則敬而齊。齊謂自齊整而不怨也。喜則和而理。憂則靜而理。本從盧校。作憂

則靜而達。盧文弨曰。外傳四。作喜即和而治。憂即靜而達。此作和而理。避時諱。下句舊本俱作靜而理。當由誤會注文耳。今從外傳改正。劉台拱曰。案注云。皆當其理。則揚氏所據本兩句。並是理字。盧據外傳。改下理字。作違易曰。樂則行之。憂則違之。此違字。所本然。易

言出處。此言性情。義各有當。外傳引荀。頗多改竄。恐不得徑據彼以易此也。又仲尼篇云。福事至則和而理。禍事至則靜而理。與此文義畧同。彼注云。理謂不失其道。和而理。謂不充屈靜而理。謂不間獲也。亦並是理字。則不當依外傳作違明矣。竊疑荀子本文。上句作治。下句作理。唐初避諱。凡治字悉改作理。中葉以後。又復回改作治。惟此兩處。文義相混。

校書者不能定其孰為本文。故仍而不革。楊氏作注。時未能審正。而從為之。辭耳。今上句依外傳作和而治。下句作靜而理。庶幾得之。仲尼篇。故此王念孫曰。通則文而明。有文而宋呂錢本。並作兩理字。劉說甚允。先謙案。劉王說是。今改從宋本。

窮則約而詳。明其道也。小人則不然。大心則慢而暴。小心則淫而傾。文昭曰。宋本淫上有

窮則約而詳。明其道也。小人則不然。大心則慢而暴。小心則淫而傾。文昭曰。宋本淫上有

流字今案元刻知則攫盜而漸。漸進也。謂貪利不知止也。○郝懿行曰：漸與潛同。此言小

及外傳俱無。知則攫盜而漸。人知則攫盜而潛深不敢發也。愚則毒賊而為亂。不知懼

也。語意甚明。荀書多以漸為潛。揚氏不知例以漸進為訓而不顧其安如此。注亦以漸為

進則難通矣。王引之曰：漸詐也。小人之智則攫盜而已矣。詐欺而已矣。謀兵篇曰：招近

募選隆執詐尚功利是漸之也。正論篇曰：上幽險則下漸詐矣。注謂莊子胥篋篇曰：知詐

此同。呂刑曰：民興胥漸言小民方與相為詐欺也。傳以漸義注。莊子胥篋篇曰：知詐

漸毒。漸毒。失之。此皆古人謂詐為漸之證。說者之說。見經義。注謂莊子胥篋篇曰：知詐

都不尋省。望文生義。失其傳久矣。先謙案王說是。愚則毒賊而。爾無畏忌也。見由則克

而倨。兌說也。言喜於微幸而倨傲也。○先謙案王說是。愚則毒賊而。爾無畏忌也。見由則克

兌說也。言喜於微幸而倨傲也。○先謙案王說是。愚則毒賊而。爾無畏忌也。見由則克

失據。翻小飛也。言小人之喜。輕佻如小鳥之。憂則挫而。通則驕而偏。窮則弃而。倨

翻然音許。緣反。或曰與機同。說文云：懷急也。憂則挫而。通則驕而偏。窮則弃而。倨

弃自弃也。倨當為濕。方言云：濕憂也。字書無倨字。韓詩外傳作弃而累也。○郝懿行曰：玉

篇倨五甘切。不慧也。廣韻五紺切。云：偷倨龍龕手鑑。一云：倨五盍反。偏倨不著事也。偏他

盍反。偏錄。倨劣也。又音倨。不謹貌也。然則諸義皆與此近。此言小人窮則卑弃失志。不能

自振。往往如此。楊氏未見玉篇廣韻。故云：字書無倨字。又云：倨當為濕。並非韓詩外傳四

倨當作累。恐亦字形之誤。累與濕皆俗字。傳曰：君子兩進。小人兩廢。此之謂也。

君子治治。非治亂也。曷謂邪。曰：禮義之謂治。非禮義之謂亂也。故君子者。治禮義者也。非

治非禮義者也。然則國亂將弗治與。曰：國亂而治之者。非奢亂而治之之謂也。去亂而被

之以治。案據也。據舊亂而治之也。荀子人汗而脩之者。人有汗穢之行。將脩為善。○俞樾

安案多為語助。與此不同也。人汗而脩之者。人有汗穢之行。將脩為善。○俞樾

凡酒脩酌。鄭注曰：脩讀如滌濯之滌。是其證也。滌從彡。彡從修。亦從

攸。聲。攸同之字。故得通用。楊注失之。荀子書每以脩與汗對文。並當讀為滌。非案汗而脩之

之謂也。去汗而易之以脩。故去亂而非治亂也。去汗而非脩汗也。治之為名。猶曰君子為治

而不為亂。為脩而不為汙也。治之名號如此。

君子絜其辯而固焉者合矣。

絜脩整也。謂不煩雜。○盧文弨曰：絜，韓詩外傳一，亦有此文。彼辨作身，先譙案外傳，身是也。絜其身，善其言，對文若作。

辯則與言獲。絜，辯二字亦不詞。荀子原文自作絜，其身傳寫悞。辯，下文善其言而類焉者，故新浴云云。正申言絜身之義。楊注謂不煩雜，似所見本已悞為辯矣。善其言而類焉者，應矣。出其言善，千故馬鳴而馬應之。○盧文弨曰：外傳此下尚非知也。其執然也。知音。

新浴者振其衣，新沐者彈其冠，人之情也。賢者必不受不善人之汙也。猶其誰能以已之。

潔。潔，受人之穢，穢者哉。潔，楚詞曰：安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悒悒者乎。濇子請反。○

盧文弨曰：潔，濇也。本說文此脫也。字，郝懿行曰：韓詩外傳一，作莫能以已之。○

之混汚，然，濇與濇，古音同。混，汙與穢，穢音又相轉。此皆假借字耳。楚詞作察察汶汶，當

是也。又案上云：故新浴者振其衣，新沐者彈其冠。亦與楚詞同。先謙案：焦辭雙殺，殺從佳

從爵之字相通。假而義皆訓盡。則借離為穢耳。儒效篇云：無所儆。楊注：儆與作同。感之為穢

字書無穢字，蓋惑亦作穢。遂轉寫為穢耳。儒效篇云：無所儆。楊注：儆與作同。感之為穢

猶作之。為恁矣。君子養心，莫善於誠。無恁詐則心常安也。○劉台拱曰：誠者，君子所以成始而成終也。以

養心莫善於誠，即誠意。成始則大學之誠其意是也。以成終則中庸之至誠無息是也。此言

之事，故下文亦言慎獨致誠則無它事矣。致極也。極其誠則外物不能害。○王念孫曰：君

之為守，唯義之為行，是其明證。揚說非先謙案。王說是羣書治要引，故曰致誠。唯仁之為守，無它，唯仁之守，唯義之行，刪數字而語意倍顯。是唐人解此文，與楊注義異。唯仁之為守，唯義之為行，致其誠，誠心守仁，則形則神，神則能化矣。則下尊之如神，能化育之矣。化

不為亂。為脩而不為汙也。君子絜其辯而固焉者合矣。辯則與言獲。絜，辯二字亦不詞。荀子原文自作絜，其身傳寫悞。辯，下文善其言而類焉者，故新浴云云。正申言絜身之義。楊注謂不煩雜，似所見本已悞為辯矣。善其言而類焉者，應矣。出其言善，千故馬鳴而馬應之。新浴者振其衣，新沐者彈其冠，人之情也。賢者必不受不善人之汙也。猶其誰能以已之。潔。潔，受人之穢，穢者哉。潔，楚詞曰：安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悒悒者乎。濇子請反。○盧文弨曰：潔，濇也。本說文此脫也。字，郝懿行曰：韓詩外傳一，作莫能以已之。○從爵之字相通。假而義皆訓盡。則借離為穢耳。儒效篇云：無所儆。楊注：儆與作同。感之為穢字書無穢字，蓋惑亦作穢。遂轉寫為穢耳。儒效篇云：無所儆。楊注：儆與作同。感之為穢猶作之。為恁矣。君子養心，莫善於誠。無恁詐則心常安也。○劉台拱曰：誠者，君子所以成始而成終也。以養心莫善於誠，即誠意。成始則大學之誠其意是也。以成終則中庸之至誠無息是也。此言之事，故下文亦言慎獨致誠則無它事矣。致極也。極其誠則外物不能害。○王念孫曰：君之為守，唯義之為行，是其明證。揚說非先謙案。王說是羣書治要引，故曰致誠。唯仁之為守，無它，唯仁之守，唯義之行，刪數字而語意倍顯。是唐人解此文，與楊注義異。唯仁之為守，唯義之為行，致其誠，誠心守仁，則形則神，神則能化矣。則下尊之如神，能化育之矣。化

謂也誠心行義則理明則能變矣義行則事有條理明而易人變化代興謂之天

德既能變化則德同於天剛致於善謂之化改其舊質謂之變言始天不言而人推高焉

地不言而人推厚焉四時不言而百姓期焉其時侯夫此有常以至其誠者也至極也天

由極其誠所致君子至德嘿然而喻未施而親不怒而威君子有至德所以嘿然也夫此順

命以慎其獨者也人所以順命如此者由慎其獨所致也慎其獨謂戒慎乎其所不睹恐

氏不得其解而以謹慎其獨為訓今正之云獨者人之所不見也○郝懿行曰此語甚精楊

赫之功此惟精專沈默心不可見勸學篇云無冥冥之志者無昭昭之明無惛惛之事者無赫

又曰不獨則不形者形非如槁木死灰而後髮鬚過馬口不能言人亦不能傳故曰獨也

出於言三句皆由獨中推出此方是見於外之事而其上說天地四時云夫此有常以至於

其誠者也說君子至德云夫此順命以慎其獨者也順命謂順天地四時之命楊注言化

工默運自然而極其誠君子感此順命而自喻惟此順命以慎其獨而已推爾雅而據

義慎當訓誠據釋詁云慎誠也非慎訓謹之謂中庸慎獨與此義別楊注不接爾雅而據

中庸謬矣慎字古義訓誠詩凡四見毛鄭俱依爾雅為釋大學兩言慎獨皆在誠意篇中

其義亦與詩同惟中庸以戒慎慎獨為言此別義也荀書多古義古音楊注未了

往在釋以今義讀以今音每致件誤此其一也餘不悉舉王念孫曰中庸之慎獨字亦

當訓為誠非上文戒慎之謂莫見乎隱莫顯乎微即大學之慎獨字也

器說禮之少為貴者曰是故君子慎其獨也齊注云中庸言慎獨是誠身慎獨即禮

其獨也慎獨之為誠獨鄭於禮器已釋訖故中庸大學注皆不復釋孔冲遠未達此旨故

訓為謹慎耳凡經典中慎字與謹同義者多與誠同義者少訓謹訓誠原無古今之異

誠其意禮器中庸大學荀也唯慎獨之慎則當訓為誠故曰君子必慎其獨又曰君子必

子之慎獨其義一而已矣善之為道者不誠則不獨能慎其獨也不獨則不升獨故其德

亦不能形見於外。○俞樾曰：上文云：致誠則無它事矣。唯仁之為守，唯義之為行，所謂獨者，即無它事之謂。唯仁唯義，故無它事。無它事是謂獨。故曰：不誠則不獨，不獨則不形。言不能誠實，則不能專一於內，不能專一，則不能形。不形則雖作於心，見於色，出於言，民猶見於外。楊氏未達獨字之旨，故所解均未得也。○王念孫曰：若猶然也，言雖出令，民猶然未從，非謂猶如未從也。古若未從也，雖從必疑。○王念孫曰：若猶然也，言雖出令，民猶然未從，非謂猶如未從也。古謂猶然為猶若說。天地為大矣，不誠則不能化萬物。聖人為知矣，不誠則不能化萬民。父子為親矣，不誠則疏。君上為尊矣，不誠則卑。在下所尊，夫誠者，君子之所守也。而政事之本也。唯所居以其類至。所居所止也。唯其所止至，誠則以類自至。謂天地誠則能操之則得之，舍之則失之。持操而得之則輕，舉也。詩曰：德輶如毛。輕則獨行。慎獨之事，自行矣。獨行而不舍則濟矣。至誠在，乎不已。濟而材盡，長遷而不反其初，則化矣。既濟則材性自盡，長遷也。

君子位尊而志恭，心小而道大。所聽視者近，而所聞見者遠。是何邪？則操術然也。謂以近今知古，所持之術如此也。○盧文弨曰：正文則字從元，刻宋本作是。故千人萬人之情，一人之情是也。人情不遠，天地始者。今日是也。百王之道，後王是也。後王當今之王，言後王之道，與百王不殊，行堯舜則是亦堯舜也。君子審後王之道，而論於

百王之前。若端拜而議，端立端朝服也。端拜猶言端拱，言君子審後王所宜施行之道，而言後世凌躡難以為治，故荀明之。○郝懿行曰：端疑振書端書之端，端者正也。謂正容拜議，非必衣元端也。注言端拱，又言元端，二義似歧。王念孫曰：古無拜而議事之禮，且端拜

廣韻悻怨也。謂君雖不知而不怨君也。仲尼篇曰：君雖不知，無怨疾之心是也。方言悻，悻也。廣雅曰：勃，悻也。悻，悻悻恨也。悻悻，勃字異而義同。勃，莊子庚桑楚篇：勃志之物。勃，王作悻，秦漢秦勃，即楊法非。

身之所短，上雖不知，不以取賞。受祿長短不飾，以情自竭。若是則可謂直士矣。不矜其長

但任直道而竭盡其情也。○郝懿行曰：情實也。竭舉也。言短長皆以實稱說，不加文飾，所以為直士。王念孫曰：郝說是也。說大竭，負舉也。竭高舉也。廣雅：竭舉也。禮運釋文：竭本亦作竭。是揭庸言必信之庸行必慎之。庸常也。謂言信行常慎，畏法流俗而不敢以其所獨甚。法效流

移之俗，又不敢以其所獨善而甚過人。謂不敢獨為君子也。○王念孫曰：甚當為是。言不從流俗而亦不敢用其所獨是也。練書甚字作甚，是字作是，二形相似。故是為甚。荀子賦篇：嫺母力父是之喜。楚策是之喜。諺作甚喜之。韓詩外傳詩曰：瞻彼日月，悠悠我思，道

之云遠，曷云能來。急時諱也。是故稱之曰月也。說苑辨物篇：作甚馬。故稱日月也。漢書司馬相如傳：閭雅甚都。史記甚作是。說文：是，若也。則可謂慤士矣。不貳言無常信行無常

少也。從是少。今俗作少，皆其證也。楊注非。若是則可謂慤士矣。不貳言無常信行無常

貞唯利所在，無所不傾。追送善，注傾猶盡也。無所不傾，即無所不盡。楊注非。若是則

可謂小人矣。

公生明。偏生闇。端慤生通。詐偽生塞。多窮塞也誠信生神。誠信至則通於神明夸誕生惑。於夸

則貪惑於物也。此六生者，君子慎之而禹桀所以分也。所以分賢愚也

欲惡取舍之權。舉下事也見其可欲也，則必前後慮其可惡也者，見其可利也，則必前後慮其

可害也者，而兼權之。孰計之。權所以平輕重者，孰甚也。猶成孰也然後定其欲惡取舍。顧千里曰：兼欲惡取舍之權，疑當作欲

惠利害。句取舍之權。句脫利害二字。然後定其欲惡。取舍疑當作然後定其取舍。行欲惡二字。榮辱篇其定取舍。格優上下。文皆即此義。明甚。楊注已脫行非也。如是則常不失陷矣。凡人之患。偏傷之也。偏謂見其一隅。見其可欲也。則不慮其可惡也者。見其可利也。則不顧其可害也者。是以動則必陷。為則必辱。是偏傷之患也。

人之所惡者。吾亦惡之。賢人欲惡之。不必異於眾人也。○盧大弼曰。正文首疑當有人之。盧以注云。賢人欲惡。不必異於眾人之。疑脫一字。王念孫曰。素言欲惡不異者。如一欲字。以通其義。非正文所有也。下文皆言惡不言欲。是其證。夫富貴者。則類傲之。富貴之類。不論是非。皆傲之也。○先夫貧賤者。則求柔之。見貧賤者皆柔。屈

注不釋求字。禮記曲禮篇曰。君子行禮。不求變。是非仁人之情也。○俞樾曰。仁字衍。上文俗鄭注曰。求猶務也。求柔之。猶言務柔之矣。是與上文人之所惡者。吾亦惡之。相應。上文泛言人之遇貧賤者。務柔屈之。此非人情也。正與上文人之所惡者。吾亦惡之。故於上句加仁字。以對此文。亦不當言仁人後人。因下云是姦人。將以盜名於晦世者也。故於上句加仁字。以知其義之非耳。是姦人將以盜名於晦世者也。險莫大焉。姦人盜富貴貧賤之名。故曰盜名不如盜貨。田仲史鮪不如盜也。

田仲齊人。處於陵。不食兄祿。辭當貴為人灌園。號曰於陳。古多通用。郝懿行曰。陳仲之。庶史鮪之直。雖未必合於中行。衛之末俗。固可以激濁流。揚清波。苟之此論。將無苛歟。夫名生於不足。盜生於有欲。盜不可有名。不可無程子有言。古之學者。為己今之學者。為人。古之任者。為人。今之任者。為己。推此而論。夫苟行以實心。錢穀兵刑。何非為己。假令心本近名。割股廬墓。豈非為人。然則苟卿此論。蓋欲鍼砭於流俗。而非持論於衡平矣。

榮辱篇第四

原书缺页

快快與有快同義。肆意而亡其身者。由怒之。察察而殘者。忤也。至明察而見傷殘者。博

下大所謂行其少頃之怒而傷終身之軀矣。而窮者。訾也。言詞辯博而見窮。感清之而俞濁者。口也。徵求其清而俞濁者。在口說之過

清也。但能口說。斯俞濁也。俞。秦之而俞瘠者。交也。所交接非其道。則必有患難。雖食芻豢

讀為愈。先謙案或說是。秦養之而俞瘠也。此言小人之。辯而不說者。

好交也。先謙案以利交者。利盡則絕。故曰。秦養之而俞瘠也。此言小人之。辯而不說者。

交。故下文以小人總結之。好交乃大之悞。說見上篇。楊引以證本文。非。辯而不說者。

爭也。不說。不為人所稱說。或讀為悅。○王念孫曰。後說是。俞樾曰。楊注二義皆非。淮南子

其好與人爭。而不能說也。高誘注曰。說釋也。斯得之矣。辯而不說。謂辯而人不解說。由

能委曲以曉人也。直立而不見知者。勝也。直立謂已直人曲。廉而不見貴者。劇也。劇傷也。刻已太

過不得中道。故不見貴也。○王念孫曰。廉而劇。謂有廉隅而傷人也。勇而不見憚者。貪也。

如此則人不費之矣。不為篇注云。廉稜也。劇。利傷也。較此注為勝。勇而不見憚者。貪也。

貪利則委曲求人。信而不見敬者。好剝行也。非好復言如白公者也。此小人之所務。而

君子之所不為也。鬪者。忘其身者也。忘其親者也。忘其君者也。行其少頃之怒。而喪終身之軀。然且為之。是

忘其身也。室家立殘。親戚不免乎刑戮。然且為之。是忘其親也。蓋當時禁門殺人之法。戮

用兵也。以為民傷門。則以君上之所惡也。刑法之所大禁也。然且為之。是忘其君也。憂忘

親戚。徇一言而不顧之也。君上之所惡也。刑法之所大禁也。然且為之。是忘其君也。憂忘

其身。遭憂患刑戮而不能保其身。是憂忘其身也。或曰。當為下忘。內忘其親。上忘其君。是

刑法之所不舍也。○盧文弨曰。俗本。聖王之所不畜也。乳兔觸虎。○先謙案。觸虎者。蓋衛

乳狗不遠遊。不忘其親也。人也。

○盧文弨曰。人也。各本作小人。今從宋本先謙案。人也二字。下屬為句。

憂忘其身。內忘其親。

上忘其君。則是人也。而曾狗彘之不若也。凡鬪者必自以為是。而以人為非也。已誠是也。

人誠非也。則是已君子而人小人也。以君子與小人相賊害也。憂以忘其身。內以忘其親。

上以忘其君。豈不過甚矣哉。是人也。所謂以狐父之戈。鑄牛矢也。

時人舊有此語。喻以貴而用於賤也。狐父地名。

史記伍被曰。吳王兵敗於狐父。徐廣曰。梁碭之間也。蓋其地出名戈。其說未聞。管子曰。蚩尤為雍狝之戰。狐父之戈。豈近此邪。鑄刺也。之欲反。故良劍謂之屬鏐。亦取其利也。或讀

斬為斫。○郝懿行曰。斫音讀不同。斫雖訓斫。而不讀為斫也。玉篇斫或作鑄。將以為智與斫音異。不知楊氏何故同之。正文又無斫字。此注當有脫誤。鑄訓刺。亦未聞。將以為智

邪。則愚莫大焉。將以為利邪。則害莫大焉。將以為榮邪。則辱莫大焉。將以為安邪。則危莫

大焉。人之有鬪。何哉。我欲屬之狂惑疾。病邪。則不可。聖王又誅之。屬託也。之欲反。我欲屬之鳥獸

禽獸邪。則不可。其形體又人而好惡多同。視其形體。則又人也。其好惡多與賢人同。但好鬪為異耳。人之有鬪。何哉。我

甚醜之。其禍如此。何為鬪也。

有狗彘之勇者。有賈盜之勇者。

狗彘勇於求食。賈盜勇於求財。賈音古。

有小人之勇者。有士君子之勇者。

義言人有此數勇也。爭飲食。無廉耻。不知是非。不辟死傷。不畏眾疆。悻悻然唯利飲食之見。是狗彘之勇也。

辟讀為避。悻悻。愛殺之貌。方言云。卒愛也。宋魯之間曰卒。○王引之曰。利之見。與此文同一例。今本作利。飲。為事利。為事及利也。爭貨財。無辭讓。果敢而振猛貪

會之見。利字即涉下文。利字而行。為事及利也。爭貨財。無辭讓。果敢而振猛貪